



桃園市立桃園高中游泳館

114 年暑期游泳訓練班報名簡章

- 一、主 旨：為倡導正當休閒育樂活動，鍛鍊學生體能調劑其身心健康，推展全民運動，提昇游泳運動素質及游泳自救能力，並培養終生運動之觀念及興趣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凡本市國小(身高須110公分以上)、國中、高中學生及社會人士
- 三、活動地點：桃園高中室內溫水游泳池。

班別	期別	授課時間	教學內容/資格/人數	費用
團體班	平日班 第一期 114/07/07~114/07/18 第二期 114/07/21~114/08/01 第三期 114/08/4~114/08/15 (週一至週五)	A. 08:40~10:10 B. 10:30~12:00 C. 13:20~14:50	預估招收人數： A 班：48 人 B 班：48 人 C 班：48 人 8~12 人/班 (110 公分以上，提供水中平台)	10 堂/期 \$ 2600 元/人
	平日班 第一期 114/06/30~114/07/11 第二期 114/07/14~114/07/25 第三期 114/07/28~114/08/08 第四期 114/08/11~114/08/22 (週一至週五)	A. 09:00~10:00 B. 10:00~11:00 C. 11:00~12:00 D. 13:00~14:00	上課時段可與授課教練討論後 安排，黃教練聯繫 (0976658760)	一對一 \$ 12000 元 一對二 \$ 16000 元 一對三 \$ 18000 元
優惠 方案	本校在校教職員工(及其子女)及學生(含新生)持學生證或入學證明 10 堂/期 \$ 2200 元/人； 校外人士：報二期以上者，第二個期程起，以九折計費。			

四、師 資：由本校聘請游泳專長老師授課。

五、報名日期：自5/16(五)起至各班人數額滿為止。上班日(09:00~12:00)5/16-8/8請至學務處報名，總務處出納組林亭妤小姐處繳費。

六、聯絡電話：課程部分：學務處體育組王品雅組長3946001轉6024或6214；
報名及請假部分：5/16-8/22學務處李絢芬小姐3946001轉6310。

七、費 用：如上表。

八、附 則：

- (一)請自備泳具，勿攜帶貴重物品，並請遵守游泳池規則，凡患有不適於游泳活動之疾病者不得報名。
- (二)為顧及學員上課權益，學員如因故需辦理請假者(事假、病假、生理假等)，需於上課前一日請假，每期以1次為限，並於當梯次擇時段補課完畢；未辦理請假者，恕無法辦理補課。
- (三)每班人數未滿10人，學校得通知協商調整授課時段或無息退費。遇不可抗力之情事，「泳訓班」活動順延，將另行通知，不另退費。
- (四)退費標準：開課前提出申請者退回全部費用；自開課日算起未逾三分之一者，退費用的二分之一；開課逾全期之三分之一者，不予退費。
- (五)學員入場時請出示上課證。

九、本計畫呈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桃園市立桃園高中114年「暑期泳訓班」招生報名表

班級	姓名	性別	出生年月日	身分證字號	電話	行動電話	
年 班 (校內學生填)			年 月 日				
緊急聯絡人		電話		行動電話			
住址 (必填)		報名 班別		團體班 ☐	一對一 ☐	一對二 ☐	一對三 ☐
第一期	A班 ☐ B班 ☐ C班 ☐ D班 ☐			第三期	A班 ☐ B班 ☐ C班 ☐ D班 ☐		
第二期	A班 ☐ B班 ☐ C班 ☐ D班 ☐			第四期	A班 ☐ B班 ☐ C班 ☐ D班 ☐		
備註				實繳金額	新臺幣		元整